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NYZFCG2022-003）

采购人：杭州市余杭区鸬鸟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南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6月13日14点0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1%E5%B9%B4)（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YZFCG2022-003）

  **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

  **预算金额（元）：** 3900000

**最高限价（元）：** 3900000

**采购需求：**

主要内容：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项目合同签订后70天内完成交付**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2年6月1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年6月13日14点00分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2年6月13日14点00分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杭州市余杭区鸬鸟镇人民政府

 地 址：杭州市余杭区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姚建高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8577138

 质疑联系人：俞剑

 质疑联系方式：1525719709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南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临平区新丰路199号余杭商会大厦B座22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傅亚琪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777874587

 质疑联系人：陈剑梅

 质疑联系方式：1515818016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地 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溪沁路8号中国电信浙江创新园1号楼 。

 传 真：/

 联系人 ： 杜国强

监督投诉电话：0571-8872885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最高限价：390万元，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2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
| 3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4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5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B要求提供，（1）样品：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5）提供样品的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6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B组织。（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方式二：交易中心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7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
| 8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 。🞎B服务类。 |
| 9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标的：设备，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具体详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
| 10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杭州市临平区新丰路199号余杭商会大厦B座22楼；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陈律列15158180160。**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特别说明** | 无**。** |
| 14 | **招标服务费** | 招标服务费：本次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代理费用付款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直接支付给分散采购招标代理单位，投标人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该笔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49500元。中标服务费的交纳方式：以转帐或支票的形式支付，开户行名称：杭州银行临平支行 银行账号：3301040160010156217收款单位（户名）:南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 Z15 | **纸质投标文件** | 中标单位需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本项目纸质投标文件（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 四份（正本一份，副本 三 份）并提供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承诺书三份（详见采购文件格式）。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产品采购项目中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3.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3.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8%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2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4. 询问、质疑、投诉**

4.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供应商质疑

4.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4.2.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4.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2.3.4事实依据；

　　4.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2.4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供应商投诉

4.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3.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6.2 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1.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联合协议；

11.2.4分包意向协议；

11.2.5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U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第13项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9.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中，采购单位可根据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布的供应商履约评价情况减免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总分为100分的，采购单位应当免收履约保证金；评价总分在90分以上的，收取履约保证金不得高于合同金额2%；评价总分在90分以下或者暂无评分的，收取履约保证金不得高于合同金额5%。

##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7.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7.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7.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7.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8.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9.验收**

29.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9.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9.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9.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9.5根据余财采〔2020〕14号《关于转发《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执行。验收费用为中标价的1%，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采购内容为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所需设备及系统的采购、安装、集成、维护、售后等。

1. **服务内容**

本着先进性、实用性、可靠性和可扩展性的原则，在最大程度保障本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设备的布点和安装应以人体工学为出发点，需具备合理性和使用上的舒适性。采购的设备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清单内容，设备数量应满足以下清单，可根据最终现场略微调整。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要求**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显示系统** |
| 1 | 室内全彩显示屏 | 1）小间距LED全彩显示屏；2）像素间距：1.26mm；★3）当控制卡的网络环境变化后，能自动获取控制卡的IP地址，防止网络环境变化后，使用者无法登陆设备（提供首页具有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4）屏幕宽高比：16:9，压铸铝材质；5）像素结构：LED表贴三合一；★6）投标产品可通过遥控器的操作，对图像的对比度、清晰度、饱和度、色温以及图像模式进行调节设置。（提供首页具有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7）像素密度：≥629 881点/㎡ ；8）光学参数：显示屏亮度≥400nits，色温3200K-9300K可调，水平视角160°、垂直视角160°，推荐视距≥2m，亮度均匀性≥97%，色度均匀性±0.003Cx,Cy之内，最大对比度≥3000:1；刷新率：3840Hz9）电气参数：峰值功耗650W/㎡，平均功耗170W/㎡，供电要求220VAC±15%；10）寿命：≥10万小时，工作温度范围0—40℃，存储温度范围-10—50℃，工作湿度范围（RH）无结露10-60%，存储湿度范围（RH）无结露10-70%。11）功能特性：支持任意方向、任意尺寸、任意造型拼接，画面均匀一致，无黑线，实现真正无缝拼接。12）维护方式：灯板、电源、接收卡可实现正面拆卸，支持完全前维护。13) 冗余备份：标配单电源，可定制双电源，支持信号备份，但需要发送卡翻倍★14）投标产品的客户端、遥控器更改设置时，屏幕出现OSD 提示菜单。（提供首页具有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 平方米 | 18.66 |  |
| 2 | LED发送卡 | 1)LED全彩显示屏控制器,1路DVI输入1路HDMI输入，6路网口输出2)带载分辨率1920x1200 | 台 | 9 |  |
| 3 | LED辅材配件 | 1) 一般用于箱体产品2）落地安装3）屏表面离后墙70cm4）地面需考虑承重 | 平方米 | 18.66 |  |
| 4 | 软件平台 | 1）★系统具备 C/S 和 B/S 结构，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平板和浏览器对大屏系统进行统一管理，包括大屏门户、 场景配置、预案切换、远程操控、 信号控制、 一键上墙、内容切换、多屏互动、窗口叠加/拼接/漫游/放大/缩小/移动/关闭等操作；支持查看信号源实时画面，实时查看大屏中正在播放的内容等功能（提供公安部监测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2）大屏上支持显示配置好的门户，作为统一的门户入口，可控制单块或多块屏幕一起切换；支持自定义设置门户标题、背景图片、菜单名称、菜单图片、菜单链接内容，包含页面、场景、二级门户等（提供公安部监测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3）可控制大屏的智能控制功能，包括广告、会议、监控、护眼模式的开启屏保，以及对具有除湿功能的大屏进行除湿（提供公安部监测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4）支持通过平板设置大屏门户菜单，可切换屏幕进行内容显示；支持通过门户菜单实现对大屏内容显示的导航操作；支持控制正在播放视频的进度，启动、停止播放；支持在平板上进行 PPT 上一页、下一页等操作；支持同步 WEB 端平台添加的所有内容，可实时切换大屏中显示的网页、视频、图片等；支持查看场景详情；支持拖动信号源至场景，可设置该信号窗口的大小、位置、置顶、放大/还原、层级等；支持查看场景下的信号源列表；支持查看预案、启动预案、停止预案；支持通过鹰眼视图框选大屏局部进行查看和控制；支持查看服务器 cpu、 gpu、内存参数；可实时查看大屏正在播放内容；可在播放信号源内容之前进行预查看，不影响大屏内容当前显示的内容；支持在平板上移动、删除虚拟 LED；支持实时查看大屏显示的内容，可远程操控数据可视化面板、AR 客户端、VR 网页端、第三方业务系统等。（提供公安部监测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5）支持屏幕、网页、窗口等类型投屏，不需要外接物理线缆；通过电脑/平板远程控制播控主机，并可实时显示画面，支持设置抓屏区域的分辨率，可设置为7680×2160、 3840×2160、 2736×1824、 1920×1080、 1280×720；（提供公安部监测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6）支持可视化展示播控主机、屏幕、拼控器、中控主机、 PC 主机等设备的在离线统计信息以及播控主机的页面数量、分辨率、温度、稳定运行时长、设备告警等信息（提供公安部监测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 | 套 | 1 |  |
| 5 | LED辅材配件 | 1) 类型：20KW配电柜 2) 控制：PLC控制器，网络远程控制 3）元器件：断路器，接触器 4) 输入电压：380V，三相五线 5）输出电压：220V 6）输出回路：6个单相回路 | 台 | 1 |  |
| 6 | C10S集中式拼控器 | 新一代的纯硬件图像处理设备，适用于LCD拼接屏、LED屏幕、DLP拼接屏等，拥有全新的系统构架、数据交换体系、数据处理方式和设备结构，系统带宽高，支持多路高清信号的接入和实时处理，是一款性能强大的高端图像处理设备。机箱描述：4U机箱（含主控板和电源），9个槽位（6个输入板槽位，3个输出板槽位）接口：支持VGA、DVI、HDMI、DP及IP源多种信号源采集；解码板支持2路800W（2路600w或2路500W或8路1080P或16路720P或32路D1）网络信号解码上墙，且支持本地录像文件回放上墙；画面分割：单个输出口支持1/4/9/16画面分割（LED不支持9/16画面分割）；图层叠加：支持图层叠加，最大支持6个图层，其中包括一个虚拟LED图层和一个底图图层，虚拟LED字体大小及背景颜色可调，可选择LED滚动方式，底图分辨率可高达8192\*8192；内置矩阵功能，可支持单个信号源开多个窗口同时显示；支持信号开窗、漫游；支持SADP自动搜索IP，重置管理员密码；支持显示墙连接调整，可以实现客户端虚拟显示墙窗口和控制器输出口任意对应；★投标产品支持预览功能，能同时对矩阵和显示终端进行配置；设备可同时输出不同信号源视频图象，并在同一屏幕上显示；可通过屏幕编号调整分屏显示顺序；可对视频文件进行回放。提供封面具有CNAS盖章的权威检测报告。★投标产品支持远程控制功能，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远程操作接入设备的子客户端，实现全面接管控制、划线标注、图片展示、视频播放、office文件演示功能。提供封面具有CNAS盖章的权威检测报告。★投标产品支持EDID自由设置功能，支持HDTVI反向云台控制功能。提供封面具有CNAS盖章的权威检测报告。 | 台 | 1 |  |
| 7 | C10S集中式拼控器 | 2路4K HDMI输入，支持超高分融合拼接输入 | 台 | 1 |  |
| 8 | C10S集中式拼控器 | HDMI输出板，4路输出，4K@30Hz ,1920\*1200 1024×768@60Hz,1024×768@75Hz,1360×768@60Hz,1400x1050@60Hz, 1920x1200@60Hz,720P@60Hz,1080P@60Hz | 台 | 3 |  |
| 9 | C10S集中式拼控器 | HDMI输入板，4个HDMI接口 1024×768@60Hz， 1024×768@75Hz， 1280×720@50Hz， 1280×720@60Hz， 1280×1024@60Hz， 1280×1024@75Hz， 1366×768@60Hz， 1400×1050@60Hz， 1600×1200@60Hz， 1920×1080@50Hz， 1920×1080@60Hz， 1920×1200@60Hz  | 台 | 1 |  |
| 10 | 服务器 | （16核2.4GHz)×1/32GB DDR4/1T 7.2K SATA\*2(RAID\_1)/SAS\_HBA/1GbE\*2/550W(1+1)/2U/16DIMM 2U单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CPU：1颗 x86架构处理器，核数≥16核，频率≥2.4GHz 内存2\*16G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硬盘：2块1T 7.2K 3.5英寸SATA盘 可选支持12块3.5寸(兼容2.5寸)热插拔SAS/SATA硬盘 可选支持2块后置2.5寸热插拔SAS/SATA硬盘 可选支持4块NVME U.2热插拔硬盘 支持1个M.2插槽 支持1个TF插槽 阵列卡：标配SAS\_HBA卡，支持RAID0/1/10 可选RAID\_2G卡，支持0/1/5/6/10/50/60，可选支持断电保护 PCIE扩展：最大可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网口：2个千兆电口 其他接口：1个千兆RJ-45管理接口，4个USB 3.0接口，2个位于机箱后部，2个位于机箱前部 1个VGA口，位于机箱后部 电源：标配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支持200-240V 50/60Hz AC/HVDC 机箱规格：87.8mm(高)x 448mm(宽)x730mm(深) 设备重量：约28KG（含导轨）  | 台 | 1 |  |
| 11 | 拼接屏 | 尺寸：46英寸； 分辨率：1920x1080； 视角：178°(水平)/ 178°(垂直)； 响应时间：8ms(G to G)； 对比度：1200:1； 亮度：500cd/㎡； 物理拼缝：3.5mm； 输入接口：HDMI × 1, DVI × 1, VGA × 1； 控制接口：RS232 IN × 1, RS232 OUT × 1, USB × 1； 功耗：≤111W； 电源要求：100～240 VAC, 50/60 Hz； 寿命：≥60000 小时； 工作温度和湿度：0℃--40℃，10%--80%(无凝露)； 尺寸：1022.18 (W) mm × 576.77 (H) mm × 66.70 (D) mm | 台 | 8 |  |
| 12 | LCD屏支架 | 标配；核算时按照电视墙屏幕数量\*限价 配合新型模块化底座使用 支架特点： 1、美观、地脚隐藏 2、性价比高 3、四周包边 4、支持扩容 支架均采用SPCC优质冷轧钢板保障质量的源头；表面采用静电喷塑工艺，喷塑固化温度180-210度，涂层厚度80-100微米，对高防腐要求产品还可选择阴极电泳底漆工艺，防腐耐锈。 颜色：黑色 后拉杆长度：600-900mm 弧度：0° 开门及封板：底座前封板，含侧封板、顶盖板，无后门结构表面处理：静电喷塑 底座高度：600/800/1000/1200mm 厚度：400mm 材料：SPCC高强度钢板 开门及封板：前开门、后封板 后拉杆长度：不宜超过3m LOGO：中性 底座高度：需求定制 | 个 | 8 |  |
| 13 | 超高清解码器 | 硬件图像处理设备，能够实现多路拼接和多路信号切换显示。具备高处理性能，可以实现4K@30HZ的信号输入和输出，支持多台设备级联实现更大规模的拼接。具备良好的兼容性可以实现LCD、DLP、LED屏幕的对接。适用于商场、会议室、报告厅等拼接应用场景。• 支持2路HDMI输入，支持按键切换，支持输入自定义分辨率。• 支持4路HDMI输出，支持输出自定义分辨率。• 支持3840 × 2160@60HZ输入。• 支持最大4台设备级联，实现16个屏幕拼接。• 支持显卡多口融合输入实现超高分信号接入。输入接口 2个HDMI 2.0输入分辨率 4096 × 2160@60 Hz ，4096 × 2160@30 Hz,3840 × 2160@60 Hz, 3840 × 2160@30 Hz,1920 × 1080@60 Hz, 1920 × 1080@50 Hz,1920 × 1200@60 Hz, 1600 × 1200@60 Hz,1680 × 1050@60 Hz, 1280 × 1024@60 Hz支持输入自定义分辨率输出接口 4个HDMI 输出输出分辨率 1920 × 1080@60 Hz, 1920 × 1200@60 Hz, 1080 × 1920@60 Hz, 1200 × 1920@60 Hz, 1280 × 720P@60 Hz | 台 | 2 |  |
| 14 | 一体机 | 超高清4K显示，分辨率3840 × 2160； 防眩光、防遮挡、抗强光设计，交互流畅无障碍； 一体化设计、全钢化玻璃、智能温控、绿色环保。 亮度：500 cd/m² 屏幕材质：A规屏 对角线尺寸：85.6 inch 显示模式：标准、用户、游戏、亮丽 背光源类型：LED背光 物理分辨率：3840 × 2160 对比度：6000:1 响应时间：3 ms 内存：3 GB CPU：Cortex A73 2核 + A53 2核 1.4 G/1.1 GHz 内置存储：32 GB 操作系统：Android 8.0 输入方式：手指或专用笔 玻璃：4 mm全钢化玻璃，防眩光、防撞击、防划 网络接口：LAN × 2 音视频输出接口：LINE-OUT × 1；SPDIF-OUT × 1 音视频输入接口：TV × 1；HDMI × 2；VGA × 1；YPbPr × 1；AV-IN × 1；LINE-IN × 2 存储控制接口：前置USB (PC + Android) × 3；侧面Android-USB × 2；TOUCH-USB × 1 RS232 × 1 | 台 | 1 |  |
| 15 | 一体机 | 超高清显示，支持最大分辨率3840 × 2160输入信号；内置无线WIFI，无需任何连线，激活后可以实现无线投屏；内置白板软件，支持书写批注，扫码分享；支持屏幕显示环通输出；内置多种音视频接口，方便各种设备接入；内置网络交换芯片，无需外接交换机；内置Android系统，应用丰富。兼容OPS/OPS-C设备，可以实现内置系统无缝切换；铝型材外框，超薄设计，美观大方。系统参数对角线尺寸：97.5 inch操作系统：Android 8.0CPU：4核A73 × 2+A53 × 2，主频1.5 GHz内存：3 GB 内置存储：32 GB触控参数触摸方式：红外触控玻璃：AG钢化玻璃接口参数音视频输入接口：HDMI IN × 2 （最大支持4K@60 Hz）, VGA × 1AUDIO IN × 1（最大支持1080P@60 Hz）, LINE IN × 1音视频输出接口：SPDIF OUT × 1 LINE OUT × 1 | 台 | 1 |  |
| **2安防监控及门禁系统** |
| 1 | 网络摄像机 | 200万 1/2.7" CMOS 红外网络摄像机支持侦测：虚焦侦测，场景变更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徘徊侦测，停车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音频异常侦测，音频抖升侦测，音频抖降侦测最低照度: 彩色：0.01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宽动态: 120 dB调节角度: 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 焦距&视场角: 2.8 mm，水平视场角：107.1°，垂直视场角：57°，对角视场角：127.6°4 mm，水平视场角：87.6°，垂直视场角：44.4°，对角视场角：104.9°6 mm，水平视场角：53.9°，垂直视场角：28.8°，对角视场角：62.8°8 mm，水平视场角：40.9°，垂直视场角：22.5°，对角视场角：47.4°补光灯类型: 红外灯补光距离: 最远可达30 m防补光过曝: 支持红外波长范围: 850 nm最大图像尺寸: 1920 × 1080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H.265/H.264网络存储: 支持NAS（NFS，SMB/CIFS均支持），支持MicroSD(即TF卡)/MicroSDHC/MicroSDXC卡（最大256 GB）网络: 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音频: 1个内置麦克风；1路输入（Line in），1路输出（Line out）报警: 1路输入，1路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DC12 V，30 mA）电源输出: DC12 V，100 mA电源输出，可用于拾音器供电产品尺寸: Ø127.3 × 96.8 mm包装尺寸: 150 × 150 × 141 mm ★传导骚扰限值应符合GB 9254-2008中等级A的规定。（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辐射骚扰限值应符合GB 9254-2008中等级A的规定。（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 台 | 10 |  |
| 2 | 网络存储 | 16路H.265、H.264混合接入 160M接入存储/80M转发1个HDMI接口，1个VGA接口,HDMI与VGA同源高清输出HDMI支持最大4K（4096x2160）/30Hz 输出支持最大6个1080P解码2个千兆网口2个USB2.04进1出报警 I/O | 台 | 1 |  |
| 3 | 硬盘 | 6TB,256MB,SATA 6Gb/s | 个 | 2 |  |
| 4 | 人脸门禁一体机 | 1、设备外观：采用7英寸IPS触摸显示屏，200万像素双目摄像头，面部识别距离0.3-2m，支持照片视频防假；2、设备容量：支持50000张人脸白名单，1：N人脸比对时间＜0.2S/人，支持50000张卡片，50000条事件记录;3、认证方式：刷卡、人脸、密码、刷卡或人脸、刷卡+人脸、超级密码/胁迫密码等；屏下刷卡设计，可读取Mifare卡（IC卡）、CPU卡号及内容、身份证序列号；4、通讯方式：上行通讯为有线网络；支持外接RS485或Wiegand副读卡器；支持标准韦根34/26；5、视频对讲：支持与云眸、4200客户端、主副室内分机、管理机的视频对讲功能；支持远程视频预览功能，可以通过RTSP协议输出视频码流，编码格式H.264；6、输入接口：LAN\*1、RS485\*1、wiegand \* 1、USB\*1、门磁\*1、报警输入\*2、防拆\*1、开门按钮\*1；7、输出接口：电锁\*1个，报警输出\*1个；8、工作电压： DC 12V/2A，不自带电源；★9、产品供应商应具有符合ISO/IEC 27701：2019要求的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 | 台 | 2 |  |
| 5 | 电子锁 | 最大静态直线拉力：280kg(600Lbs)\*2具有电锁状态指示灯（红灯为开锁状态， 绿灯为上锁状态）支持锁状态侦测信号(门磁)输出：NO/NC/COM接点 | 台 | 4 |  |
| **1.3会议音响系统** |
| 1 | 专业会议音箱主音箱 | 1.频率响应：100Hz – 20KHz（-10dB）2.灵敏度(1W/1m)：≥95db3.连续声压级输出：≥125dB4.标称阻抗：8 Ohm5.系统额定功率：≥160W(AES)6.系统节目功率：≥400W7.系统峰值功率：≥700W9.低频驱动器：6 x 5"低音8.单元：1 x 1.75"高音，4x4"（25mm直径的大功率音圈）9.驱动器保护：CAPD II高频过载保护电路10.LICC低阻抗补偿分频器，交叉频率2000Hz，带限制器11.覆盖角度:：150°H×30°V12.吊挂系统：Crest M/U吊挂件13.连接口：凤凰插口；14.箱体材质：不少于12mm桦木夹板★15.提供生产厂家ISO9001,ISO14001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16.产品生产厂家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17.提供检测报告 | 只 | 4 |  |
| 2 | 专业功放 | 1.额定功率8Ω:≥400W×22.额定功率4Ω:≥650W×23.输入灵敏度:0.775V @8Ω4.额定功率总谐波失真:<0.025% @8Ω,20Hz-20kHz5.互调失真:<0.05% @8Ω,60Hz/7kHz 4:16.频率响应(+0/-0.25dB):<±0.5dB 20Hz-20kHz7.最大增益:37.5dB8.放大器种类:H类或Class-D类（可定制）9.正常电流 1/8 power 4Ω Sperker:1.6A @230V10.最大消耗电流1/3 power 4Ω Sperker:3.3A @230V转换速率:18V/us11.相移特性:<±15°12.阻尼系数:>300:1 8Ω @20Hz-1kHz13.分离度:>80dB 1kHz @8Ω14.额定功率输入端口:×XLR卡侬输入插座15.信噪比:>106dB 1kHz，A计权 @8Ω额定功率★16.提供3C证书★17.提供产品检测报告★18.生产厂家通过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保密资格认证 | 台 | 2 |  |
| 3 | 调音台 | 1.不少于6个麦克风前置放大器输入，不少于4个单声道线路输入2.不少于4个立体声线路输入3.带不少于16个预设的Pro DSP Fx板载4.具有USB端口进行立体声录制和播放5.不少于4台单控压缩机6.不少于一个立体声输出总线和不少于2个辅助发送（1个前置，1个前置/后置）7.不小于60毫米推进器8.辅助发送：AUX：1前置，FX效果：1路9.电气规格：功耗（W）：24 W，电压要求：100 V-240 V10.频率响应：20HZ-20KHZ，THD+N，20dB增益，0dBu输出（加权百分比）：<0,0211.输入：增益范围：0 dB/-50 dB；增益选择：20 dB/-30 dB；Hi-Z线输入阻抗（Mohm）：1 Mohm；Hi-Z线输入：1；麦克风输入阻抗（千欧）：14千欧。12.提供电源+48V13.输出：辅助输出：2路；辅助发送：1路；FX发送：1路；分组：1路；主要混合输出：1路。14.带USB音频输入；支持采样率（kHz）：44.1、48.0。 | 台 | 1 |  |
| 4 | 音频处理器 | 1.24-bit DSP技术，高性能AD/DA，人性化设计，性能更出色，操作更便捷。 2.灵活组合的2输入4输出分频模式。 3.输入输出音量调节，范围从-40dB到+12dB，最小步进0.1dB。 4.每个输入/输出通道有7段参数均衡（PEQ)，每段参数均衡（PEQ）有参数（Parametric),Low-Shelf 6dB,Low-Shelf12dB,High-Shelf6dB,High-Shelf12dB多种EQ类型选择。 5.参数均衡（PEQ）频率范围从19.7Hz到21.9kHz，增益范围从-30dB到+15dB，带宽范围从0.017到4.750倍频程（Oct)。 6.输出高通、低通滤波器，每个滤波器有多种斜率和类型供选择，滤波器斜率有：-12dB,-24dB,-36dB,-48dB。 7.每个输入/输出通道可设置最长延时达1000.00ms,带延时开关。 8.每个输入/输出通道均有压缩器，可调节各压缩器的门限值，压缩比，上冲时间和释放时间，关闭/硬拐点/5级软拐点可调。 9.每个输出通道带相位反转功能。 10.通道复制功能，令调节更省便。 11.多通道链接功能，可同时设置多个通道参数。 12.直观友好的用户界面，USB，RS485等多种方式与上位机连接。 13.多台机器连网功能，一台电脑可同时级联接同一类型机器≥32台。 14.132\*32点阵LCD液晶屏显示。 15.7段输入/输出电平显示LED。 16.静音显示LED灯，按键指示LED灯。 17.开关电源：AC90V~250V,50Hz/60Hz★18.产品通过国家CQC产品认证证书★19.提供该产品生产厂家彩页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 台 | 1 |  |
| 5 | 实用音频播放控制系统（反馈抑制） | 1.96KHz采样频率，32-bit DSP处理器，24-bit A/D及D/A转换。2.不少于4输入4输出，支持莲花、6.5、卡侬输入接口，支持6.5、卡侬输出接口，可灵活组合多种分频模式，高、低通分频点均可达20Hz～20kHz。3.单机可存储不少于10组用户程序，支持界面“RECALL”调用模式；“SAVE”保存，“CONTROL”系统控制调节，4.20db-20K:双声道同步控制31段DSP处理器带频谱显示灯，20db-20K频段选择(信号输入时31段信号灯会根据相对应的)LCE显示屏显示信号经过机器的音量“01-100”：CLIP(削波)显示,信号失真此灯亮(红色；LIMIT(限幅)显示,信号超过用户设定值此灯亮(黄色);益衰减“±18db”数值LED电平显示(绿色)。5.具有均衡与限幅合二为一功能，确保音响过载高低音超负荷不被烧坏。6.具有降噪；抑制声反馈防止啸叫处理功能。7.技术指标：输入阻抗：非平衡20KΩ；输出阻抗：非平衡100Ω；共模抑制比：70dB（1KHz）输入范围：≤+25dBu；频率响应：20Hz-20KHz（-0.5dB）；衰减/提升范围：±20dB采样频率：96KHz；量化比特数：24位；信噪比：＞90dB；失真度：＜0.01% OUTPUT=0dB/1KHz；功耗：≤20W。★8.提供国家级实用音频播放控制系统证书。 | 台 | 1 |  |
| 6 | 无线麦克风 | 1. 频率范围: 640-690MHz2. 调制方式: FM3. 可调范围: 50MHz4. 信道数目:≥1955. 信道间隔 : 250KHz6. 频率稳定度:±0.005%7. 动态范围:100dB8. 音频响应 : 80Hz-18KHz(±3dB)9. 综合信噪比 SNR:>105 dB10. 综合失真: ≤0.5%11. 工作温度 : -10℃ ~+40℃12.采用心形指向模式，内置环境噪音消除器(AEC)，内置数字均衡电路。★13.主机机箱采用：EIA1.5U设计，双调谐辐射，不少于四支天线和一套控制电路，不少于两套完整的接收电路进行电路跟踪切换。（提供官方彩页）14.接收机方式：二次变频超外差 15.中频频率：第一中频：110MHz, 10.7MHz16.无线接口 ：BNC/50Ω17.灵敏度：12dBμV（80DbS/N）18.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 dBμV19.杂散抑制：>75dB20.最大输出电平：+10Dbv21.发射机参数：22.无线程式：佩挂发射器采用1/4波长鞭状天线，23.手持麦克风内置螺旋天线24.输出功率：高功率30mW; 低功率 3mW25.杂散抑制：-60dB★26.话筒主机必须通过国家3C安全体系强制认证。 | 套 | 2 |  |
| 7 | 信号放大器 | 1.天线类型：对数周期偶极阵(LPDA)天线2.工作频带：500mhz-1ghz3.工作电压：8V DC4.增益：6dB典型最大值10dB5.阻抗：50欧姆典型6.电压驻波比：≤1.7.:17.指向性：椭圆形180°典型8.指向极性：垂直(于垂直安装)9.导波器段数：11段10.连接端子：固定式直角BNC母座11.构造：玻璃铜及铜膜镜层12.涂层：暗黑色13.天线分配放大器技术参数：14.天线分配器：一分二/一分四15.工作频带：500MHZ- 1GHZ增益：6-10dB。 | 套 | 1 |  |
| 8 | 会议主机 | 1.要求符合IEC60914、GBT15381-94国际标准2.采用数字技术为核心 ，内置高性能CPU，支持讨论和视像跟踪功能 3.音频信号采用不低于32bit高速浮点DSP进行处理， 带宽20Hz~20KHz完美清晰音质3.支持开关电源供电，长距离传输对音质不会有任何影响4.抗干扰电路设计，杜绝一切手机信号的干扰5.自带不小于2.8寸液晶屏，独立按键操作6.支持USB录音，高保真WAV格式输出7.不少于四路话筒连接，每路支持不少于30个单元，不少于120个单元，不少于12支主席单元8.支持级联，方便多套系统同时使用，共同管理9.具有S端子和5P接线端子接口，连接标清或高清摄像头，支持SONY VISCA、EVI HD、PELCO P/D、BRC300通讯协议10.内置不少于6进2出（RCA接口）视频器，最多可连接6个标清摄像头11.具有视频切换RS-232通讯接口，可连接高清视频切换器12.具有报警信号输入接口，当公共广播报警系统启动时，可自动暂停会议，并向与会单元发送报警信息13.具有中控代码RS-232接口，可连接中控系统14.支持多路音频输入输出接口，可连接扩声或录音设备15.主机和电脑可以通过TCP/IP网络或者USB本地方式进行连接通讯，使用PC软件对系统进行设置。亦可不需电脑直接在主机上对系统进行设置，支持在线更新代码16.具有多种会议模式：、FIFO（先进先出模式）、LIFO（后进先出模式）、FREE（全开放模式）、APPLY（申请模式）、C-ONLY（主席模式）17.可设置发言数量、自动关闭、限时关闭、声控发言等功能18.可安装于19英寸标准机柜上，易于存放和保管 19.主机供电 AC110V-220V/50Hz 20.频率响应 20Hz-20kHz 21.信噪比 ＞96dBA 22.总谐波失真 ＜0.05% 23.支持录音接口 USB接口 24.话筒单元接口 支持圆头DIN-8插座接口x4 25.级联接口支持 圆头DIN-8插座接口x2 26.中控连接口支持 232串口x1 27.视频切换通讯接口 支持232串口x1 28.摄像头控制连接口 支持S端子 支持 5P接线端子 29.电脑接口 支持USB接口x1 支持 RJ45网口x1 30.视频切换接口支持 RCA (莲花插座) 6x2 31.音频输入 RCA（莲花插座）x2 6.3mm插座x1（报警音频） 32.音频输出 RCA（莲花插座）x2 6.3mm插座x133.支持XLR卡侬插座x1★提供产品检测报告★产品必须通过国家3C安全体系强制认证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 台 | 1 |  |
| 9 | 主席单元 | 1.要求符合IEC60914、GBT15381-94国际标准2.要求专业高保真电容咪芯，拾音灵敏、语音清晰，带宽达到20Hz~20KHz3.要求防干扰电路设计，可防止手机等电子产品的干扰。4.话筒头部带发言灯圈，可显示单元发言、关闭状态5.发言开关按键带透光发言图案，发言时常亮6.不小于2.2寸高亮度全视角OLED显示屏,显示内容清晰7.单元为无源设备，由系统主机供电。输入电压为24V，属安全范围8.单元T型采用8芯连线，线材采用全线铝箔、水线屏蔽，大大降低强电磁波对线材的干扰9.话筒单元带有扬声器及耳机输出口， 并带有音量调节按键，可以自由选择输出方式并调节其音量。10.带声频启动功能，发言时话筒单元电源自动打开。11.支持多个主席单元，连接时不受位置限制可任意安装，具有全权控制会议秩序的优先功能，可控制会议气氛。 12."手拉手"电缆串联连接模式，便于安装和维护 13.工作电压 DC24V(由主机供给) 14.输入、输出 8P-DIN T型线 15.咪芯输入 心形指向性驻极体 16.灵敏度 -46 dBV/Pa 17.频率响应 20Hz~20KHz 18.输入阻抗 2 kΩ 19.方向性0°/180° > 20 dB (1 kHz) 20.等效噪声 20 dBA (SPL) 21.话筒最大声压级 125 dB (THD<3%) 22.信噪比 ＞80dB 23.通道串音 ＞80dB 24.总谐波失真 ＜0.05% 25.显示屏 128x32 PMOLED 蓝色 26.内置扬声器 8Ω　2W 27.耳机负载 >10 Ω 28.耳机音量 10 mW 29.耳机接口 3.5mm耳机插座x1 | 台 | 1 |  |
| 10 | 代表单元 | 1.要求符合IEC60914、GBT15381-94国际标准2.要求专业高保真电容咪芯，拾音灵敏、语音清晰，带宽达到20Hz~20KHz3.要求防干扰电路设计，可防止手机等电子产品的干扰。4.话筒头部带发言灯圈，可显示单元发言、关闭状态5.发言开关按键带透光发言图案，发言时常亮6.不小于2.2寸高亮度全视角OLED显示屏,显示内容清晰7.单元为无源设备，由系统主机供电。输入电压为24V，属安全范围8.单元T型采用8芯连线，线材采用全线铝箔、水线屏蔽，大大降低强电磁波对线材的干扰9.话筒单元带有扬声器及耳机输出口， 并带有音量调节按键，可以自由选择输出方式并调节其音量。10.带声频启动功能，发言时话筒单元电源自动打开。11.支持多个主席单元，连接时不受位置限制可任意安装，具有全权控制会议秩序的优先功能，可控制会议气氛。 12."手拉手"电缆串联连接模式，便于安装和维护 13.工作电压 DC24V(由主机供给) 14.输入、输出 8P-DIN T型线 15.咪芯输入 心形指向性驻极体 16.灵敏度 -46 dBV/Pa 17.频率响应 20Hz~20KHz 18.输入阻抗 2 kΩ 19.方向性0°/180° > 20 dB (1 kHz) 20.等效噪声 20 dBA (SPL) 21.话筒最大声压级 125 dB (THD<3%) 22.信噪比 ＞80dB 23.通道串音 ＞80dB 24.总谐波失真 ＜0.05% 25.显示屏 128x32 PMOLED 蓝色 26.内置扬声器 8Ω　2W 27.耳机负载 >10 Ω 28.耳机音量 10 mW 29.耳机接口 3.5mm耳机插座x1 | 台 | 2 |  |
| 11 | 电源时序器 | 1.12路大功率输出2.专业高品质继电器3.微电脑程序控制，更精确，更可靠4.万能插座，更方便5.带输入滤波器插座6.宽电源输入，180V-240V正常工★7.提供检测报告 | 台 | 1 |  |
| **4计算机网络及UPS** |
| 1 | 接入交换机 | 提供10/100/1000MBase-T端口数≥24，提供SFP千兆光插槽≥4（2combo口）个；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50Mpps；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等路由协议；支持生成树协议STP(IEEE 802.1d)，RSTP(IEEE 802.1w)和MSTP(IEEE 802.1s)，完全保证快速收敛，提高容错能力；交换机采用专业的内置防雷技术，支持业界领先的防雷能力，业务端口防雷不低于10kv； | 台 | 5 |  |
| 2 | 汇聚交换机 | 提供≥24个SFP千兆光口（其中8个是combo口），≥4个万兆SFP+口，≥1个扩展槽位，冗余风扇和电源，≥1个管理口，≥1个Micro USB Console口，支持扩展下一代防火墙插卡，交换容量≥730Gbps，包转发率≥220Mpps，支持Vxlan，EVPN，横向虚拟化，纵向虚拟化。 | 台 | 1 |  |
| 3 | 千兆光模块 | 光模块-SFP-GE-单模模块-(1310nm,10km,LC) | 块 | 4 |  |
| 4 | 机房机柜 | 2000mm\*1000mm\*600mm，42U,材料：冷扎钢板 | 个 | 3 |  |
| 5 | UPS电源 | 容量10000 VA / 8000 W输入电压 3 x 400 VAC (3Ph+N)电压范围 190-520 VAC (3相) @ 50% 负载305-520 VAC (3相) @ 100% 负载频率范围 46~54 Hz 或 56~64Hz输出输出电压 208/220/230/240VAC电压范围（电池模式） ± 1%频率范围（同步校正范围） 46~54 Hz 或 56~64 Hz频率范围（电池模式） 50 Hz ± 0.2 Hz 或60 Hz ± 0.2 Hz峰值系数 3:1 （最大）谐波失真 ≦ 3 % THD (线性负载) ; ≦ 5 % THD (非线性负载) | 台 | 1 |  |
| 6 | 蓄电池 | 12V100AH电池1,能承受50kPa的正压不破裂、不开胶，压力释放后壳体无残余变形。2，大电流放电：蓄电池以30I10（A）放电3min，极柱、内部汇流排不应熔断，其外观不得出现异常。3，密封反应效率：蓄电池密封反应效率应不低于99%。4，防酸雾性能：蓄电池在正常工作中应无酸雾逸出。5，封口剂性能：采用封口剂蓄电池，在温度-30℃～+65℃之间，封口剂不应有裂纹与溢流现象。6，蓄电池安全阀开阀压力范围：10～35kPa，闭阀压力范围：10～30kP。7，高温加速浮充寿命折合年限不能低于10年。 | 节 | 32 |  |
| 7 | 电池柜 | 根据要求定制,材料：冷扎钢板,空箱 | 套 | 2 |  |
| **5专用办公设施** |
| 1 | 办公及操作电脑 | 电脑：CPU:I5 内存：8G，硬盘1T等 | 台 | 6 |  |
| 2 | 主控电脑 | Cpu I9 10980XE 主板X299 UD4 PRO 内存64G 3200 32\*2 固态硬盘512G NVME 显卡：RTX 4000  | 台 | 1 |  |
| 3 | 操作台席 | 高压耐磨耐火板 优质宝钢冷轧钢板酸洗、磷化、防静电喷塑处理 | 套 | 16 |  |
| **6 WIFI覆盖** |
| 1 | AC管理设备 | 1.业务端口：支持不少于5个千兆以太网口，1个USB口；支持不少于2个WAN口做链路冗余备份。2.管理授权：支持管理AP数量≥60个；为满足本次项目需求，须配置有线和无线功能授权；为满足本次项目需求，须配置Ipsec VPN模块；为满足本次项目需求，须配置行为管理模块功能授权3.无线基础；支持802.11a/b/g/n/ac等协议；支持不少于8个SSID，且支持中文方式和隐藏SSID方式；★支持查看实时流量收发状态、在线状态、认证类型、在线时长、VLAN信息、终端信息、接入位置等信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4.Portal首页：支持Portal认证页面自定义，包括页面展示信息、页面标题、文字描述、免责声明等信息；支持Portal认证页面中英文切换；支持页面终端自适应，推送合适匹配终端的尺寸Portal页面；5.终端认证：支持OPEN、802.1X账号认证、WPA-PSK/WPA2-PSK混合加密；支持批量创建不少于500个终端认证授权，支持批量导入账号及描述信息，支持首次登录后强制修改密码等方便账号管理运维的功能。6.智能流量管理：★支持应用识别，能识别不低于300种常见的网络应用，能识别邮件、游戏、P2P流媒体、WEB流媒体、金融交易、办公OA、移动终端应用等主流应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支持DIY创建应用/服务/网站的规则库内容用于访问控制策略调用；7.支持针对不通流量内容设定保证通道，针对上/下行、IP地址端、时间、线路等维度进行进行通道带宽的保证，以便具有良好的使用体验；支持针对不通流量内容设定限制通道，针对上/下行、IP地址端、时间、线路等维度进行进行通道带宽的限制，以避免带宽等网络资源的浪费。8.射频管理与优化：支持禁止DHCP请求发往无线终端；★禁止mdns请求发往无线终端、禁止nbns发往无线终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支持根据时间公平算法，防止低速终端拉低网络整体速度9.路由：支持NAT、DHCP、DNS代理、DDNS动态域名；支持路由网关功能，支持静态IP、DHCP、PPPoE拨号三种上网方式；10.网管与配置：★支持WEB图形化界面管理，支持基于微信小程序开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制造商公章)。11.高级安全特性：支持只转发受信任的DHCP响应，屏蔽不合法的DHCP服务器，防止DHCP欺骗造成安全隐患；支持ARP防御智能识别终端的网关，并对网关进行防护功能；支持基于智能算法的判断攻击终端，并将其加入到黑名单，可设定动态黑名单时间长度；支持ARP/IP/端口扫描防御，可DIY设定告警阈值；12.支持国家标准IPSec VPN协议，实现跨互联网加密传输； 13。支持无线DOS防御，可基于并发数/新建连接速率/小包速率DIY设定阈值14.品牌要求：保证兼容性与统一管理，要求本次招标网关与AP同一品牌；★为保证设备扩展性，要求设备制造商软件开发能力达到CMMI五级，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要求设备制造商盖章证明；★为保证设备安全性，要求设备制造商为WAPI产业联盟会员，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要求设备制造商盖章证明 | 台 | 1 |  |
| 2 | 室内AP | 1.802.11协议：802.11ac Wave 2协议，兼容802.11a/b/g/n/ac协议，支持2.4G和5G同时工作；2.接入速率：支持2x2 MIMO，2.4G最大传输速率≥300Mbps，5G最大传输速率≥860Mbps，整机最大传输速率≥1160Mbps3.业务端口：以太网口≥2个，并需提供1个RJ-45 Console管理口；★USB接口≥1个，可拓展物联网模块使用，可外接U盘。 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并加盖制造商公章。4.工作模式：支持Fat和Fit 两种工作模式，根据网络规划的需要，可以灵活地在Fat和Fit两种工作模式中切换，同时可以根据应用需求，选择工作模式；AP支持集中转发和本地转发两种数据转发模式，同一个AP上基于SSID选择本地转发或者集中转发；Fit模式系列AP可将数据报文在无线接入设备上直接转化为不经过控制器的报文，而是在本地进行转发，提升转发效率，降低网络资源开销。5.部署与运维：可以对Wi-Fi报文进行侦听捕获并实时镜像到本地分析设备供网络管理员进行故障排查、优化分析。6.认证与准入：支持802.1x 认证、MAC 地址认证、PSK 认证、Portal认证等；二维码认证是另一种方便访客上网的方式，访客接入无线网络后，可获得二维码提示，通过被访者（内部人员）的授权后即可访问网络，访客行为与被访者直接关联，风险行为可快速溯源。7.支持AES、TKIP等加密方式8.支持WIPS/防钓鱼WIFI，支持对非法接入点的实时检测、告警及反制9.安全特性：★无线AP支持联动安全策略，通过安全策略可以实现对疑似感染病毒或已感染病毒的无线客户端进行识别、监控与隔离等多种方式的处理，提供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制造公章；认证机制用来对用户的身份进行验证，以限定特定的用户（授权的用户）可以使用网络资源；加密机制用来对无线链路的数据进行加密，以保证无线网络数据只被所期望的用户接收和解析；支持将内网终端用于的ARP扫描、IP扫描、端口扫描达到阈值后告警或进入动态黑名单；在数据安全方面，通过融合有线无线双重保障，实现全面安全防护。10.射频技术：支持802.11h 动态频率选择(DFS)、信道自动扫描功能，自动规避干扰；通过基于特征和协议的射频优化，有效提升无线部署中高密度接入、流媒体传输等场景中的应用加速能力和质量保障效果。其中包含：多用户时间公平调度、混合接入公平、干扰过滤、终端速率管控、频谱导航、组播增强、广播优化、逐包功率控制和智能带宽保障等。11.品牌要求：★为保证兼容性与统一管理，要求本次招标的系统平台管理软件AP与网关兼容或为同一品牌 | 台 | 8 |  |

1. **主要内容**

1、完成约500平方原有建筑的升级改造，设计、施工等相关内容（包含必要的办公家具、空调等必要设施），原有建筑的升级改造部分上限价为90万元，升级改造部分采用费率招标(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最高限价为基准价的90%；**。所涉硬件设备和软件完成采购和安装部署调试，完成部分原有设备的搬迁、调试等工作，项目建成后，中标方需无条件配合支持后期各部门系统接入和子系统间的系统联调，且不产生任何费用。

2、配备5G物联网专用卡（流量10GB/月）,2张。

3、为方便数据推送，包含1年的1条200M VPN线路和1条互联网宽带。

**四、供货要求**

1、供方所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的，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产品；

2、所供货物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3、所供货物必须在合同签订后70天内安装调试到位。

**五、售后服务要求**

1、合同服务期要求：项目维护期从项目验收通过之日开始计算，中标方应提供对本次投标的项目硬件至少提供1年质保，软件至少提供1年维护。在此期间，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引起的维修费用（包括材料和人工费以及措施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中标方承担。

2、技术支持要求：中标人提供上门安装、维护服务，软件工程师应能处理常规故障，提供7×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合同服务期内出现问题，3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解决问题，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系统正常运行，合同期内，中标人应免费维护和正常保养。在维护期内，中标人须每季度对所提供系统进行巡检，以保证系统的完整、顺畅运行。

3、合同服务期满后，若原有配件已不销售，中标单位应承诺为采购人提供升级配件（价格不得高于原设备、配件价格，需采购人另行付费采购），使系统正常稳定工作。

4、在项目验收完成之日起提供维护人员具备独立承担日常维护的技术能力，及时响应服务需求，项目正式投入运行后一年内需提供至少一人驻场服务（7\*24H），驻场运维人员具有相关运维经验；

1. **培训要求**

为了使采购人相关人员掌握系统的使用、维护和管理，达到能独立进行使用和管理、故障处理、日常维护等工作目的，应进行系统性的技术培训，以保障系统能够正常、安全、平稳地运行，须提供以下几方面培训的描述：

1、培训要求

投标人委派的培训讲师必须对系统的使用和功能有着丰富的经验，投标人需提供具体的课程安排计划。

2、培训方式

包括现场实施应用操作、实际工作的参与和集体培训。

3、培训内容和有关对象描述

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培训内容和方案设计，保证培训内容符合采购人需要。

**七、工期要求：**

项目合同签订后70天内完成交付。

**八、货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乙方不超过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项目完成并通过初验后支付至合同价的60%，项目通过终验后支付至合同价的95%，项目合同期满且无质量、服务等问题后支付实际结算价剩余的5%。每次款项支付时分别开具相应发票。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一、技术分（58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细则内容** | **分值（分）** |
| 1 | 技术指标：所有指标均满足采购文件技术参数等要求的得基本分40分；带“★”号技术参数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3分，扣完为止；其它技术参数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注：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截图证明/证书/检测报告复印件等资料的，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进行证明，否则视为不满足此项要求；** | 38 |
| 2 | 深化设计：针对此项目进行深化设计，涉及的区域（总计约500平方）提供不少于 5 张设计效果图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0-5 分）。实施方案：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包括系统设计、设备供货、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调优、系统管理培训、系统运行维护培训等内容，以及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等，比较打分（0-2分）； | 7 |
| 3 | 投标人提出的功能测试、试运转及验收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情况等；（0-2分） | 2 |
| 4 | 项目组人员情况：1.项目经理同时具有PMP资质认证、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和CISP认证的得3分。（证明材料：提供近三个的社保证明及相应证书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2.项目团队中（不含项目负责人）有3名及以上人员具备PMP资质认证的得3分。（证明材料：提供近三个的社保证明及相应证书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 6 |
| 5 | 培训方案：投标人提供完善的培训方案，能够保障系统操作人员在短时间内熟悉系统性能及操作，能够简单掌握处理故障能力，针对本项目培训方案全面性、详细性和可操作性比较打分（0-2分）； | 2 |
| 6 | 售后保证能力：1.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维护机构、人员等情况，售后服务体系是否完善，是否具有较强的专业技术队伍，项目售后服务响应的及时性和可靠性。(0-2分)2.车辆配备情况：投标人或其售后维护机构具有应急通信保障车（无线通信）的得1分；（0-1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车辆照片及与投标人或其售后维护机构一致的行驶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3 |

二、商务分（12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细则内容 | 分值（分） |
| 1 | 企业资质证书：1.投标人或其母公司（总机构）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2.投标人或其母公司（总机构）具有ITSS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资质证书的得1分。3.投标人或其母公司（总机构）具有增值电信业务许可证的得1分。4.投标人或其母公司（总机构）具有基础电信业务许可证的，得1分。5.投标人或其母公司（总机构）具有中国质量协会颁发的全国现场管理相关证书的，得2分。6.投标人或其母公司（总机构）具有中国质量协会颁发的全国市场质量信用等级（AAA）证书，得2分。（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书材料，证书须在有效期内，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 8 |
| 2 | 网络服务稳定情况：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涉及使用的网络（有线和无线），能够提供本地网络服务运营商的稳定性服务承诺书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或业务章（格式自拟）；**2）投标人能够提供5G网络服务运营商的信号稳定性服务承诺书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复印件（格式自拟）；** | 2 |
| 3 | 企业类似业绩：投标人自2018年1月1日（含）（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接过类似项目的，每提供个合同得1分，最多得2分；**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及用户方盖章的验收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 2 |

三、报价分（30分）

|  |  |  |
| --- | --- | --- |
|  | **1、（原有建筑的升级改造部分）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8%×100；****2、（设备等相关部分）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22%×100；****价格总分=（原有建筑的升级改造部分）价格分+（设备等相关部分）价格分**。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30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所需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8%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人）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同前页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通知书；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1.2.1 货物名称： ；

1.2.2 货物数量： ；

1.2.3 货物质量：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1.4 付款方式、时间和条件**

1.4.1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4.2甲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预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3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为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3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低于10%。甲方可以根据项目特点、乙方信用等实际情况提高预付款比例，最高预付比例可以达到50%。乙方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1.4.3甲方迟延支付乙方款项的，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双方可以在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逾期利率，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作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1.4.4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4.5乙方可以登录：http://czj.hangzhou.gov.cn/zfcg（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在线发起付款申请和提交发票，并可以在线查询支付信息。具体操作指南可以查询该网站文件《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5.2 交付地点：**合同专用条款**；

1.5.3 交付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合同专用条款**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9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0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1 合同转让和分包**

2.11.1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2乙方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可直接向分包供应商支付款项。

**2.12 不可抗力**

2.12.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2.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2.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2.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4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5 合同中止、终止**

2.15.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5.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6检验和验收**

2.16.1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6.2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6.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7 通知和送达**

2.17.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 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鼓励和支持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

2.2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乙方在前述约定期间届满前能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的，甲方在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0.4 甲方根据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布的供应商履约评价情况减免履约保证金。乙方履约验收评价总分为100分的，甲方免收履约保证金；评价总分在90分以上的，收取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2%；评价总分在不满90分或者暂无评分的，收取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5%。

2.20.5甲方在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21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2.22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  |
| --- | --- |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1.4.4 |  |
| 1.5.1  |  |
| 1.5.2 |  |
| 1.5.3  |  |
| 1.6.7 |  |
| 1.7 |  |
| 1.7.1 |  |
| 1.7.2 |  |
| 2.3.2 |  |
| 2.4.1 |  |
| 2.4.2 |  |
| 2.8  |  |
| 2.12.3 |  |
| 2.12.4 |  |
| 2.16.1 |  |
| 2.16.3 |  |
| 2.20.1 |  |
| 2.20.2  |  |
| 2.22  |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招标编号：（NYZFCG2022-003）】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的，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联合协议**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招标编号：（NYZFCG2022-003）】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招标编号：（NYZFCG2022-003）】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联合协议………………………………………………………………………………（页码）

（4）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5）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招标编号：（NYZFCG2022-003）】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联合协议（如果有）；

2.2.4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5符合性审查资料；

2.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招标编号：（NYZFCG2022-003）】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招标编号：（NYZFCG2022-003）】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招标编号：（NYZFCG2022-003）】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其中一方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且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对联合体报价给予3%的扣除）**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四、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招标编号：（NYZFCG2022-003）】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分包供应商名称）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且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五、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4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1. **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数量 | 合计（元） | 备注 |
| 1 | 设备等相关部分 | 设备费 | 项 | 1 |  | 最高限价金额不得超过300万元 |
| 施工费 | 项 | 1 |  |
| 集成费 | 项 | 1 |  |
| 维护费 | 项 | 1 |  |
| 链路费和物联网卡费用 | 项 | 1 |  |
| 2 | 原有建筑的升级改造部分 | 项 | 1 |  % | 最高限价为基准价的90%，累计合同金额不得超过90万元 |
| 费用一合计总价 | 小写（元） |  |
| 大写（元） |  |
| 费用二合计总价 | 小写（%）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一栏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5、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有关精神，发挥政府采购在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中的政策引导作用，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杭州市财政局、

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杭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制定《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凡已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入库，并取得杭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企业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均可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市财政局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上建设信用融资模块，并与“浙里办”浙江政务服务平台对接，推进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信息、合同信息等信息资源共享，鼓励各银行采用线上融资模式，将银行业务系统与信用融资模块对接，实现供应商“一次也不跑”，同时提供相关的服务支持，做好协调工作。

**三、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操作流程：**

（一）线上融资模式：

　　1.供应商根据合作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金融产品，并办理开户等手续；

　　2.供应商中标后，可通过杭州市政府采购网或“浙里办”测算授信额度；

　　3.采购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或“浙里办”向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4.审批通过后，在线办理放贷手续。

　　（二）线下融资模式：

　　1.供应商根据合作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金融产品，向合作银行提出信用资格预审，并办理开户等手续；

　　2.采购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或“浙里办”向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合作银行在信用融资模块受理申请后，供应商提供审批材料。合作银行应对申请信用融资的供应商及备案的政府采购合同信息进行核对和审查；

　　4.审批通过后，合作银行应按照合作备忘录中约定的审批放款期限和优惠利率及时予以放款。

## （三）杭州e融平台申请融资

## 供应商通过杭州e融平台政采贷专区，自行选择金融产品，按规定手续办理贷款流程。

**四、注意事项**

1、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当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账号，作为在该银行的唯一收款账号。

2、供应商弄虚作假或以伪造政府采购合同等方式违规获取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或不及时还款，或出现其他违反本办法规定情形的，按融资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项目【招标编号：（NYZFCG2022-003）】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鸬鸟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提升项目）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